

公告编号:2019-051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期股份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并于2018年5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决定回购公司股份用途为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期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监管允许的方式进行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并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25,000万元),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9元/股。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期回购股份期限届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第一期回购股份实施情况1、公司于2018年6月22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3,42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50%,最高成交价为6.1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9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20,771,263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2、根据《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18年6月5日、2018年7月5日、2018年8月3日、2018年9月4日、2018年10月10日、2018年11月2日、2018年12月5日、2019年1月4日、2019年2月2日、2019年3月2日、2019年4月3日和2019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并于2019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比例达

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本公司股份13,895,88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6%,最高成交价为7.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5.69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90,023,021.6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本期回购股份符合公司股份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第一期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本期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符合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的相关规定,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公司本期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二、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公司5%以上持股大股东深圳市宝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鹰投资”)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古少明先生控股的公司,古少明先生于2018年9月7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宝鹰投资股权,交易完成后古少明先生不再持有宝鹰投资股权,并于2019年2月22日与宝鹰投资签署《一致行动解除协议》,解除了双方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于2019年3月1日收到宝鹰投资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并进行了预减持披露,宝鹰投资计划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6,825,93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宝鹰投资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本公司股份10,764,38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80%)。除上述情况外,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起至本期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股份变动情况(一)假设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并全部锁定,公司总股本没有变化,则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限售条件流通股 78,233,811 5,833 92,129,696 6,86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3,063,110 94,167 1,249,167,225 93,131 合计 1,341,296,921 100 1,341,296,921 100(二)假设本次回购股份未能按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已全部予以注销,公司总股本将减少,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股份性质 回购前 回购后 限售条件流通股 78,233,811 5,833 78,233,811 5,89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63,063,110 94,167 1,249,167,225 94,106 合计 1,341,296,921 100 1,327,401,036 100四、其他说明1、公司实施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

公告编号:2019-068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恺英网络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进展公告

股东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1月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海桐开元兴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桐兴息”)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3,05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约2.00%)。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大股东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2019年5月14日,公司收到海桐兴息出具的《关于减持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5月14日,海桐兴息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与数量均已过半,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一、股东减持情况1、减持基本情况海桐兴息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3,500,000股,减持股数占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9%,具体减持情况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Rows include dates from 20190128 to 20190510.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股数),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股数), 减持比例. Rows include 合计, 海桐兴息,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限售条件股份.

注:上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二、相关说明1、海桐兴息本次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规章、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海桐兴息本次减持股份实施情况与之前已披露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3、海桐兴息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4、截至本公告日,海桐兴息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5、海桐兴息股份锁定承诺,其通过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票:(i)自上市之日起(即2015年12月18日)起36个月不转让,并在2015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解禁所持股份33%的股份,2016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持股份33%的股份,2017年承诺利润实现后可再解禁所持股份34%的股份;(ii)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则其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

少6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其承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iii)若其未认购股份的锁定时间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将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海桐兴息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恺英网络在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预测实现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6,192.60万元、57,107.77万元、70,178.77万元。若本次重组无法在2015年度内完成,则同意延长利润补偿期至2018年,即:整个利润补偿期间调整为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其中,2018年度承诺扣非净利润不低于83,047.03万元。截止本公告日,海桐兴息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且其于股份锁定承诺中通过恺英网络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解禁条件均已获满足,于盈利补偿承诺中承诺的业绩均已达成。三、备查文件1、海桐兴息出具的《关于减持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的告知函》。特此公告。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

公告编号:2019-044 证券代码:000676 证券简称:智度股份 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度股份”或“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刊登在2019年4月2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9年4月3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持股3%以上股东刁宏铭先生《关于增加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函》,要求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股东大会一项《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临时提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关于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暨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于2019年5月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各位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现将会议事项提示性通知如下: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24日审议通过了《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17日(周五)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2019年5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两种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本次股东大会增加的议案9《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临时提案》与议案8《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均为关于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同一事项出现两种不同提案。鉴于此,公司股东原则上只能就议案8与议案9的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即:公司股东可以选择仅就议案8与议案9的其中一项议案投票,此种情况下,视同该股东对另一项议案投弃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数对另一项议案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公司股东也可以选择对议案8和议案9均进行投票表决,但公司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如对上述议案8和议案9均投“同意”票的,则视为投票人对两项议案均放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数对议案8和议案9的

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7、出席对象:(1)于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1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二、会议审议事项1、《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4、《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6、《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8、《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9、《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临时提案》。提案八: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九项议案为公司持股3%以上股东刁宏铭先生提交给本次股东大会的临时提案。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三、提案编码表: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四、现场会议登记事项1、登记方式(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股东代码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本人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股东代码卡;(2)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出席,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提供个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2、登记时间:2019年5月15日,上午9:00至下午4:30。3、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4、会议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51号(北门)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5、会议费用:与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六、备查文件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特此公告。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

Table with columns: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方可投票, 投票. Rows include 非累积投票提案, 累积投票提案, 议案9, 议案8.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智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作为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方可投票 投票 议案8 议案9 议案9 议案8

公告编号:2019-002 证券代码:002953 证券简称:日丰股份 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19年5月10日、2019年5月13日、2019年5月14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外部环境均未发生重大变化;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要事项;5、经核查,公司的控股股东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规规定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

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四、必要的风险提示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理性投资。有关公司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特此公告。广东日丰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

公告编号:2019-036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亚泰国际 债券代码:128066 债券简称:亚泰转债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0号)文核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泰国际”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48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总计48,000万元,期限6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亚泰 兆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亚泰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郑忠先生、邵艾女士参与优先配售,共计配售可转换公司债券3,259,358张,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7.90%。2019年5月14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郑忠先生通知,其于2019年5月1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亚泰转债共计1,042,506张,占发行总量的21.7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的亚泰转债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持有人名称,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持有发行总量,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持有数量占发行总量. Rows include 1, 2, 3, 4, 合计.

特此公告。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4日

公告编号:2019-053 证券代码:002766 证券简称:\*ST索菱 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18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2019年4月30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于2019年5月14日进行了补充更正。为了更好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公司定于2019年5月17日(星期五)下午15:00至17:00举行2018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网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互动交流。参与方式一:在微信中搜索“均调研”微信小程序;参与方式二:微信扫一扫“均调研”微信小程序二维码;

投资者依据提示,授权登录“均调研”微信小程序,即可参与交流。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代董事会秘书)肖行亦先生,独立董事苏奇木先生,财务总监邹敏先生。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特此公告。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15日

